

证券代码：301325

证券简称：曼恩斯特

公告编号：2025-019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4 年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699,242.68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61,301,577.13 元。母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556,809,494.26 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 514,959,560.87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鉴于已实施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同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和资金需求，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更加从容应对当前较为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公司基于中长期战略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等多方面综合考虑，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2024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0,074,637.60	59,731,650.00	不适用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699,242.68	341,374,113.58	不适用
研发投入(元)	120,093,307.02	70,138,673.39	不适用
营业收入(元)	1,698,962,514.26	795,035,100.82	不适用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14,959,560.8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56,809,494.2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9,806,287.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86,036,678.1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9,806,287.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90231980.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		7.63%	

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的公司，其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 3000 万元，但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超 15%或者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超过 3 亿元的除外”。公司于 2023 年 5 月上市，至今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2023 年、2024 年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为 186,036,678.13 元；从上市后至今，公司已实施 2 轮分红：2023 年年度实施现金分红 59,731,650.00 元、2024 年半年度分红 30,074,637.60 元，现金分红累计总额为 89,806,287.60 元，现金分红累计总额占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比例为 48.27%，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所处阶段、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1、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红的原因

公司自 2023 年 5 月上市以来，2023 年年度、2024 年半年度两次现金分红累计总额为 89,806,287.60 元，现金分红累计总额占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比例为 48.27%，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鉴于公司已实施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同时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更加从容应对当前较为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公司基于中长期战略发展及股东利益等多方面综合考虑，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长效的回报。

2、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持续聚焦核心业务，加大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与服务品质，增强市场竞争力，以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的稳健发展。同时公司将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理念，从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